

绍兴市口腔医院
麻醉临床信息系统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 绍兴市口腔医院

乙方：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编 号： MDS-AAA-13594-001

签约地点： 绍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等规定，甲方经公开招标，确定乙方为中标人，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公正、互惠互利及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绍兴市口腔医院麻醉临床信息系统项目协商一致，特此订立和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解释顺序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1 合同内容
- 1.2 合同条款
- 1.3 合同附件
- 1.4 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 合同范围

2.1 项目名称：绍兴市口腔医院-麻醉临床信息系统

2.2 软件产品

- 2.2.1 甲方向乙方购买的软件产品为麦迪斯顿 DoCare 麻醉临床信息系统软件 V5.0。
 - 2.2.2 甲方向乙方购买的软件产品功能见附件二《软件产品功能清单》。
 - 2.2.3 乙方提供软件的安装、调试、培训及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服务。
- 2.3 甲方购买的是乙方的成熟产品，若甲方后续扩展或升级时，双方根据需要另行签订合同。
- 2.4 安装地点：甲方科室 麻醉科；床位数 4 床；

3. 合同总金额

3.1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叁拾万元整（¥ 300000.00）（详见附件一《合同金额清单》）

4. 付款条件及方式

- 4.1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后三十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即人民币玖万元整（¥ 90000.00）。
 - 4.2 甲乙双方签署《项目验收报告》后三十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即人民币壹拾捌万元整（¥ 180000.00）。
 - 4.3 甲乙双方签署《项目验收报告》满一年后三十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即人民币叁万元整（¥ 30000.00）。
- 4.2 甲方付款采用银行电汇的方式，乙方根据收款金额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给甲方。
- 4.3 乙方收款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苏州科技支行

银行帐号: 3256 0500 0018 0101 58325

5. 合同生效

5.1 本合同书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5.2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章后即生效。

甲方：绍兴市口腔医院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电话：

日期: 2021 年 10 月 6 日

乙方：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苏州市工业园区归家巷 222 号麦迪科技大厦

电话：0512-62621268

日期： 年 月 日

二、合同条款

1. 甲方权利义务

- 1.1 甲方须在乙方入场前的一周内与乙方对《实施计划书》进行讨论并定稿，作为双方实施期内共同执行的计划，并按计划安排相关工作。
- 1.2 甲方须在乙方入场前，将相应的硬件设备、硬件设施、备件材料等准备到位，并应提供乙方符合信息系统软件安装、实施要求的工作环境、运行环境。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场地、工作电脑、模拟调试网络、检验联机所需通信线等材料及工具，并对乙方实施工作给予支持。
- 1.3 甲方须成立一个专门机构，协调项目实施的各项工作，并指定专人负责。甲方的专门机构须负责落实医院内部各部门、组织按项目实施计划的要求完成各自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组织人员准备应用软件系统所需的各类基本信息及数据，并按乙方指定的格式按时完成录入及复核工作；临床表单的收集整理和复核、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并完成培训工作、软件流程/功能/准确性的确认工作、硬件准备工作、信息科人员的日常维护等工作，并保证所承担工作的进度和质量符合项目计划的要求。
- 1.4 甲方需在乙方的《项目入场报告》（见附件三）上签署回执。
- 1.5 若因甲方原因需要变更实施计划，须征得乙方同意，并书面提交《变更意见书》（需双方签字或盖章）。由于甲方的原因导致实施计划搁置或推迟并造成乙方实施及项目建设成本增加的，甲方应提供相应的补偿，补偿办法另行商议。
- 1.6 甲方应对乙方提交的实施情况反馈表中的意见认真讨论并及时给予书面答复，否则视为甲方同意乙方的意见并将按此意见采取相应措施。
- 1.7 乙方有义务将自身软件的运行环境的一般要求提供给甲方参考，但对于甲方将来整体硬件运行的安全性、可靠性、高效性、先进性和扩展性等系统运行性能问题由甲方自行负责。
- 1.8 甲方已使用或将使用的第三方软件包括但不限于操作系统软件、数据库软件，甲方应直接与该第三方软件的所有人或合法授权人签署许可使用合同来获取该第三方软件的使用权，并且其运行情况及结果与乙方无关，乙方也不承担相关责任。

2. 乙方权利义务

- 2.1 乙方保证所许可使用的乙方软件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软件的基本功能未能按照产品手册中规定的基本功能运行，乙方将负责对软件进行修正。如果在修正不能的情况下，乙方将免费为甲方更换符合规定的软件。但下述原因引发的软件问题不在保证范围内：
 - ✓ 甲方未按产品手册的规定使用软件。
 - ✓ 甲方使用的第三方软件产品引起的。
 - ✓ 硬件或网络故障原因。
- 2.2 乙方根据甲方安排，派项目经理到甲方现场进行前期调研工作，乙方结合调研情况告知甲方需提前准备的硬件、网络、医疗设备及临床业务需求等内容，并给出建设性意见。
- 2.3 甲方完成准备工作后通知乙方项目经理进场实施，或者根据甲乙双方项目负责人沟通评估相关准

备工作不会影响项目进度的顺利展开后，乙方可派项目经理进场实施并共同在乙方提供的《项目入场报告》中签字，作为项目正式开始实施工作的依据。

- 2.4 乙方将按照本合同附件二《软件产品功能清单》内容进行软件实施安装与调试。
- 2.5 乙方对甲方相关骨干人员（管理人员、系统维护人员、操作人员）进行系统针对性培训。
- 2.6 在软件实施结束后，乙方将向甲方提交软件的《使用手册》（含电子版）。
- 2.7 乙方仅提供甲方所购买的“本合同范围”内的应用软件，甲方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的系统软件（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库、操作系统等）由甲方另行购买，不在本合同之列。
- 2.8 由于乙方软件加载在甲方硬件系统中运行，乙方将按照软件实施环境标准对硬件平台进行操作系统及数据库管理系统的安装、调试、调优。由硬件引起的系统性能低、安全性差以及系统死机或数据丢失等大小事故，乙方将采取必要技术措施尽量降低或减少事故的损失，但不承担事故可能造成损失的责任。
- 2.9 任何原因导致需要更改实施计划，乙方须与甲方商议并经同意后调整，并书面提交《变更意见书》（需双方签字或盖章）。
- 2.10 出现合同中约定的所有验收完毕或者视同验收完毕的情况并投入正常使用时，乙方有权向甲方发送《回款通知书》。

3. 验收

- 3.1 甲乙双方以合同约定的附件二《软件产品功能清单》所列的产品功能进行验收。
- 3.2 系统上线使用，视为甲方认可乙方软件功能已达到双方约定要求。因甲方原因导致部分功能不能安装使用的，甲方不得以此为由拖延项目验收。
- 3.3 因甲方原因导致签约科室或签约床位无法完成安装交付的，甲方不得以此为由拖延项目验收。
- 3.4 《项目验收报告》的确认以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为准。
- 3.5 系统调试完毕功能确认后，乙方代表提供完整的资料并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代表在接到报告后 7 个工作日内按相关验收条件核实已完成情况，并组织验收。
- 3.6 甲方系统已经正式上线使用，且甲方代表接到申请验收报告后 7 个工作日内无正当理由不组织验收，视为乙方的项目已通过验收。

4. 知识产权

- 4.1 本合同项下开发的所有软件，包括但不限于 DoCare® 麻醉临床信息系统软件的知识产权均为乙方合法所有。
- 4.2 乙方拥有乙方公司编制的程序的版权，并拥有该软件在软件登记中心的申报权。
- 4.3 甲方按本合同条款规定支付完毕合同书上所列软件产品的全部软件许可使用费后，乙方授予甲方上述软件产品的合法使用权。甲方对本合同中的相关系统及子系统具有使用权。
- 4.4 甲方不得将乙方授予的软件使用权及相关文档进行出租、出借、销售、转让、非存档目的的拷贝或

通过提供分许可、转许可、信息网络等形式供任何第三人利用。

- 4.5 甲方不得自行或指使、允许他人对乙方软件进行全部或部分地翻译、分解、修改、反编译、反汇编、反向工程或其他试图从乙方软件导出程序源代码、挖掘其中的理念和运算法则的行为。
- 4.6 甲方不得删除或修改乙方软件和乙方提供的资料中所包含的任何版权、商标或其他任何标志。
- 4.7 甲方知晓并认可该乙方软件系乙方财产，乙方拥有完整的所有权，甲方仅有使用权，未经乙方正式的书面授权甲方不得在乙方软件上进行二次开发。甲方在乙方软件上的任何修改、扩展应用、二次开发等均需得到乙方书面文字形式的正式授权。
- 4.8 甲方承诺仅将本合同的信息系统用于本医院内，不得将本信息系统销售或用于其他单位。
- 4.9 甲方不得将乙方软件全部或部分移植到本项目以外的其它平台、硬件或设备中。

5. 保密约定

- 5.1 在本合同签订后叁年内不将此价格透露给任何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院内未直接参与合同与招标谈判的其他工作人员。
- 5.2 甲方不得将乙方提供的文档、资料向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院内未直接参与合同与招标谈判的其他工作人员）泄露。
- 5.3 甲方保证不向甲方以外的任何人透漏任何乙方商业机密及专有知识、专有技术或乙方的知识产权。
- 5.4 乙方应负责对甲方在应用软件的使用过程中编制及积累的数据、专业数据保密。

6. 违约责任

- 6.1 如甲方延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千分之三的逾期付款违约金。如逾期付款超过三十日，乙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所有乙方已经发生的前期投入费用并承担因甲方违约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如乙方未能按时交付本合同中约定的软件，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千分之三的逾期交付违约金，但因甲方原因造成延期交付的除外。
- 6.2 甲方认可本合同中乙方软件是乙方的重要财产，如甲方违反本合同知识产权条款的约定，乙方有权立即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经济损失。
- 6.3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保密条款的约定，守约方有权立即单方解除本合同。违约方还应向守约方赔偿全部损失。

7. 争议解决

- 7.1 双方将本着长期友好合作的精神，协商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的问题及纠纷。双方一致同意，当协商不成时，由本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管辖，双方将遵守裁判。本合同中包含的任何一项条款在被认为无效或不具有强制执行力的情况下，该项条款的无效性或不可执行性不得影响其它条款的执行。
- 7.2 如因不可抗拒外力、国家法规政策变更导致的软件功能需求变化或无法按期完成，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所涉及的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8. 其它约定

- 8.1 未尽事宜，双方将协商解决，并就具体问题签署补充合同或备忘录。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合同附件

附件一： 合同金额清单

名称	模块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
麦迪斯顿 DoCare 麻醉临床信息系统软件 V5.0	见附件二	套	300000	1	300000
合计:					300000

附件二：软件产品功能清单

1.1 麻醉临床信息系统标准模块

子系统	功能需求
1. 麻醉准备阶段需求	能够批量接收 HIS 下达的手术申请信息。
	能够接收指定患者 HIS 下达的手术申请信息。
	能够批量安排 HIS 下达的手术申请信息，对手术申请进行统筹处理，分配手术资源，完成麻醉的排班过程。
	能够根据手术安排情况自动生成符合医院要求的手术通知单。
	能够按照医院要求的格式自动生成术前访视单，并记录患者基本信息、麻醉方法、术中困难及防范措施等。
	能够通过与 HIS 系统集成，提取患者基本信息、医嘱信息、住院信息、手术申请信息等。
	能够通过与 EMR 系统集成，调阅患者的住院病历病程。
	能够通过与 PACS 系统集成，提取患者术前的影像信息。
	能够通过与 LIS 系统集成，提取患者术前检验结果。并自动填充到术前访视单中。
	能够根据患者病情、病史以及麻醉方法等，麻醉医生将据此用于拟定患者麻醉计划。
2. 麻醉开展后需求	能够通过录入患者 ID 或住院号从 HIS 系统中提取急诊手术信息。便于快速安排患者进行手术。
	能够按照医院要求的格式自动生成患者知情同意书
	能够与多系统进行数据交换，配合麻醉术前访视结果，快速完成麻醉术前评估及评分功能。
	能够从手术申请中提取患者基本信息、手术人员信息自动填充到麻醉记录单中。
	能够通过下拉菜单、拼音字头模糊检索出药品、事件字典信息，实现麻醉事件及用药的快速录入。

	能够自动记取该点对应的时间作为事件发生时间(或持续事件的起始时间),自动匹配该事件对应的剂量、途径、持续情况等。
	能够在现有用药事件基础上实现快速追加录入。
	能够在药品录入时自动匹配录入的药品剂量、浓度、速度单位
	能够配置快捷药品事件栏以及药品常用量,在独立界面以按钮形式展现,实现常用药品、事件的快速录入。
	能够将术中麻醉操作以数字序号方式标记在治疗序号区域对应时间点,对应麻醉备注区域事件详情。
	能够实现麻醉单模板套用,并支持以公有和私有的方式管理麻醉记录单模板。
	能够实现交接班麻醉医生的记录。
	能够以时间轴的方式显示患者的手术流程,便于医护人员对手术流程的把控。
	能够以醒目的方式显示当前手术状态,并显示患者当前状态的医疗文书。若该状态下的文书没有完成,可配置无法进入下个状态。
	能够根据医院的需求维护患者的手术状态,并支持术中患者手术状态的修正。
	能够自动将采集到的监护仪、麻醉机生命体征参数记录在麻醉单上,并将数据实时传送到服务器数据库内存储。
	支持设置体征参数在麻醉单上的显示方式,提供两种以上不同风格供选择。
	能够在术中提供独立的界面,对本手术间床位进行信息监控,当患者出现异常体征时能弹出消息窗发出警示。
	能够模拟监护仪对体征参数进行实时动态显示,同时不干扰麻醉记录单趋势图的正常显示。
	能够设置用户权限对受干扰的体征数据进行修正,并修正后的结果突出显示。
	能够提供图形化修改体征的便捷操作。
	能够提供修正前原始数据的保存功能
	能够按照医院要求的格式生成护理记录单,支持同步麻醉单上相关信息,并记录患者手术过程中的护理信息。
	能够生成器械清点单,记录术中手术器械名称和数量,并可记录核对后的器械数量。支持通过模板套用录入。
	能够演算患者血流动力学参数。

	能够提供独立界面浏览患者文书完成情况，对科室麻醉文书工作进行管控。
	能够自动汇总质控相关数据，便于科室定期自查。具体统计项目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麻醉总例数/季/年 ● 由麻醉医师实施镇痛治疗例数/季/年 ● 由麻醉医师实施心肺复苏治疗例数/季/年 ● 麻醉复苏（Steward 苏醒评分）管理例数/季/年 ● 麻醉非预期的相关事件例数/季/年 ● 麻醉分级（ASA 病情分级）管理例数/季/年
	能够根据指定条件实现手术总例数及临床手术科室分类例数。
	能够根据指定条件统计麻醉科麻醉例数及平均麻醉时长。
	能够根据指定条件统计麻醉医生例数及平均麻醉时长。
	能够统计指定日期范围内的术后镇痛患者信息。
	能够统计指定日期范围内全科或者指定医生不同麻醉方法的手术例数。
	能够统计指定日期范围内的 ASA 分级例数及对应的术后死亡例数。
	能够根据指定条件统计手术医生例数及平均手术时长。
	能够根据指定条件统计护士例数及平均手术时长。
	能够根据患者信息、医护人员、科室、手术时间、手术状态、麻醉效果条件实现手术信息的查询。
	能够统计指定日期范围内的 ASA 不同等级的例数。
	能够将上述统计查询结果导出为 EXCEL 格式报表
6. 统计查询需求 7. 基础支撑平台 需求	能够支持 WEB services、视图等多种集成方式。
	能够支持通过 HIS 获取患者基本信息、医嘱信息、住院信息、手术申请信息等。
	能够支持通过 LIS 获取患者检验报告。
	能够支持通过 PACS 获取患者影像报告。
	能够支持通过 EMR 获取患者病历、病程记录。
	能够获取监护仪上的血压、脉搏、心率、SpO2 等患者生命体征信息。
	能够实时获取麻醉机上的呼吸频率、潮气量、呼吸比、ETCO2 等患者生命体征信息。
	能够记录断网情况下的当台患者体征数据。

8. 用户权限管理 需求	能够支持通过 HIS 更新本地字典。
	能够支持用户手工维护本地字典。
	能够支持维护科室手术间。
	能够配置麻醉记录字典，包括麻醉事件、麻醉常用量、麻醉方法。
	能够将现有医疗文书内容保存为模板。
	能够快速套用系统维护的医疗文书模版。
	能够支持配置文书模版，包括麻醉记录模版、护理记录单模版、手术清点模版、访视模版等。
	能够支持管理员对公有模版进行编辑维护。
	能够支持麻醉医生创建私有模版，仅限创建者可见。
	能够离线保存采集到的体征数据。
	能够提供数据库备份机制，定期对数据进行备份。
	能够根据医院信息化管理的要求创建用户，包括登陆用户名、密码及所在科室。
	能够修改指定用户的登陆密码。
	能够为指定用户分配角色以获得相应的程序访问权限。
	能够编辑系统角色的名称，用于分配一系列的程序功能访问权限。
	能够分配指定角色所具备的系统权限。

附件三：项目入场报告

**医院 系统
项目入场报告**

年 月 日

甲方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甲方项目负责人	
乙方	<p>本项目根据前期调研及后续院方的积极准备，目前各类准备事项进展如下：</p> <p><input type="checkbox"/> 已全部到位。</p> <p><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到位，但下列剩余事项正在同步进行，不影响后续工作开展：</p> <p>1、</p> <p>2、</p> <p>3、</p> <p>本项目已具备入场实施条件，现正式入场实施。</p>
甲方	本项目实施人员已于年月日正式开展项目实施工作，予以确认。

甲方代表签字(或盖章):

乙方项目经理签字:

附件三：项目验收报告

项目验收报告

年 月 日

甲方	医院
合同号	
合同名称	
甲方项目负责人	
乙方项目负责人	
验收参加人员	甲方： 乙方：
主要完成工作	
1、乙方协助甲方，完成项目入场前的软件、硬件准备工作。 2、乙方系统经安装调试符合《销售合同》的要求。 3、乙方完成甲方临床医护人员及维护人员的培训工作。 4、系统运行期间，已完成患者医疗文书的电子化处理，符合甲方规范要求。 5、乙方在项目撤场阶段与甲方信息科或临床科室项目负责人已完成相关文档资料移交。	
甲方验收意见	乙方已经圆满完成了合同中约定的全部事项，“临床信息系统软件”系统已正式上线运行，符合验收条件，给予项目验收通过。
甲方代表签字（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盖章）

附件四：售后服务

1. 本合同项下所安装软件版本乙方提供自验收报告次日起为期壹年的免费纠错性维护。
2. 免费维护期内，乙方提供给甲方软件应用的支持和培训服务，包括软件 400 远程电话支持、用户培训、故障维护等，具体说明如下：
 2. 1 乙方保障软件的正常运行，对软件中存在的缺陷进行升级和优化，确保软件的正常使用；
 2. 2 乙方配合甲方解决系统运行过程中由于网络、服务器、计算机、操作系统等原因所产生的软件无法正常运行的情况，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并在完成故障处理后出具产品维护报告，包含问题的原因、解决办法及建议。
 2. 3 乙方负责软件操作的使用培训，培训对象为甲方的医生、护士、技术工程师、业务科室的关键用户。乙方同时向甲方提供使用说明文档。
 2. 4 乙方提供 7×24 小时 400-060-3990 电话支持服务，解答甲方在产品使用、维护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
 2. 5 若产品出现相关故障，在甲方报修后 30 分钟内，乙方予以远程支持或提供解决方案。若措施无效，乙方应立即启动更高级别的响应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派出客户服务工程师上门现场服务。
 2. 6 软件运行过程中新发现的软件错误，乙方负责维护并及时改进，同时向甲方提供软件维护说明。
 2. 7 系统在运行过程中，乙方不定期地向甲方提供科室软件建设建议方案。
 2. 8 经甲方许可，乙方每季度进行一次定期现场巡检，对甲方应用软件的软硬件环境进行检查，发现系统稳定运行的隐患因素并及时排除。乙方向甲方出具系统巡检报告，内容包含巡检范围、结果及巡检建议。
3. 乙方保证光电隔离器与数据采集线能正常使用，自交付之日起壹年内若出现非人为故意的物理损坏，乙方将根据甲方的书面要求给予免费修正或更换。
4. 本合同软件产品在免费维护期结束后，如需乙方继续向甲方提供软件维护服务，甲方需每年向乙方另行支付维护费用（维保合同另需签订），金额为本合同总金额的 8%（人民币贰万肆仟元整），乙方提供该年度本合同中软件产品的维护、技术支持等服务。
5. 如果甲方未来有新的功能需求则需另行向乙方购买。